115/11/06 更新

「廢棄物清除、處理專業技術人員在職訓練班」第 11545 期課程表

訓練機構：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

訓練日期：115 年 11 月 27 日

訓練地點：成大光復校區-中文系一樓學術演講廳 地圖導航
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姓名
08:00~08:20	報到/班務說明	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
08:20~10:20	淨零排放基礎課程（2小時）	邀請中
10:20~12:20	廢棄物處理技術現況與未來發展(2小時)	邀請中
12:20~13:00	午餐	
13:00~16:00	廢棄物與資源循環相關政策與法規(3小時)	邀請中
16:00~17:00	綜合座談	邀請中
17:00~	結訓	

課程聯絡人：謝小姐，電話：06-2080355，email: ncku.epa@gmail.com

注意事項】

1. 填寫報名表時，請務必確認e-mail資料，報名後之資格審核、課程異動資訊等，於開課前兩週通知，相關資訊以e-mail為主。確認開課後，於開課前5日以e-mail寄送開課通知及參訓須知(不另寄紙本通知)。
2. 網路線上報名得檢附最近一次核定設置或合格證書正反面，已完成報名程序。
3. 同時設置或登記為多個類別專責及技術人員者，完整參加其中一類訓練後，其餘類別之「淨零排放基礎課程」時數可折抵；如需折抵者，請於報名時檢附「在職訓練證明」，並備註折抵「淨零排放基礎課程」時數。

【參訓資格與訓練費用】

1. 在職訓練係依「環境保護專責及技術人員訓練管理辦法」第23條規定，依法設置或登記為該項環境保護專責及技術人員者，每2年應完成在職訓練至少6小時，其中政策法規類課程不得少於3小時。
2. 本訓練費用每小時為新臺幣250元(不包括住宿及差旅費)；符合參訓資格者，目前無需支付訓練費用，未來視補助經費使用情況，若有不足時，由參訓學員自行負擔。
3. 學員2年度內報名同類別並經核定，由訓練機構通知上課後，累計2次未到訓，參訓學員需自行負擔費用。2年度同類別重複參訓者，第2次以上由學員自行負擔費用。學員請假(包括公假及曠、缺課)時數達該科課程訓練時數4分之1以上者，該科課程之訓練時數不予核給，應重新報名該科課程。